证券代码：603065　证券简称：宿迁联盛　公告编号：2026-004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经营业务，系生产经营所需；其交易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成本加成方式协商确定，具备公允性；本次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2025年度已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基础确定的，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未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其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经营业务，系生产经营所需，其交易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成本加成方式协商确定，具备公允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3、董事会审议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2026年1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进行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董事顾瞻波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注]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江苏联新阀门有限公司	400.00	507.73	/
	宿迁盛友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	961.47	/
	宿迁时代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08	/
	小计	1,600.00	1,474.28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宿迁时代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6,000.00	3,607.09	宿迁时代目标客户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
	宿迁绿能氢创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63.22	/
	宿迁盛友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0	/
	江苏联新阀门有限公司	30.00	24.77	/
	小计	16,730.00	3,895.08	/
合计		18,330.00	5,369.36	/

注：2025年数据未经审计，统计截止日期为2025年12月31日，具体数据以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2025年与关联方的交易金额中除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外，还包括房租费用、员工食堂费用等，由于该等交易金额较小，对交易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未单独在表格中罗列。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受客户项目建设进度和实际业务需求的影响。其中，公司与宿迁时代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宿迁时代”）的实际交易金额与预计交易金额差异较大，主要是由于宿迁时代目标客户项目实施进度不及预期所致。此外，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场地租赁、零星采购、销售边角料、员工食堂餐饮以及其他偶发性交易，金额较小；经调剂后，关联交易实际发生的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符合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结合2025年度公司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实施情况，以及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公司预计2026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4,125.00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注]	预计占同类业务比例	年初至披露日累计已发生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江苏联新阀门有限公司	400.00	5.76%	0	507.73	7.31%	/
	宿迁盛友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	8.83%	0	961.47	7.08%	/
	小计	1,600.00	–	0	1,469.20	–	/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宿迁时代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000.00	9.32%	0	3,607.09	2.80%	宿迁时代预计2026年项目需求增加
	宿迁绿能氢创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0.39%	0	263.22	0.20%	/
	江苏联新阀门有限公司	25.00	0.02%	0	24.77	0.02%	/
	小计	12,525.00	–	0	3,895.08	–	/
合计		14,125.00	–	0	5,364.28	–	/

注：宿迁联盛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公司可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总额不超过预计金额。公司预计2026年与关联方的交易金额中除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外，还包括房租费用、员工食堂费用等。2025年数据未经审计，统计截止日期为2025年12月31日，具体数据以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宿迁时代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技术研发、设备制造和储存等，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该公司分别于2023年9月、2024年12月、2025年1月分别向瓯资本、北京市绿色能源和低碳产业投资（有限合伙）、北京未来科学城先进能源和智能制造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等知名投资机构，目前注册资本为10,850.00万元。该公司根据2026年项目建设需要，预计对原材料、母粒、设备等产品的需求量会大幅增加。因此，公司预计2026年对该关联方的交易金额会大幅增长。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与关联关系

1、江苏联新阀门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项瞻波

注册资本：10,088万元

成立时间：2017年9月12日

主要股东：江苏联新科技有限公司持股100%

住所：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昆仑山路南侧66-68号

经营范围：高中低压阀门、泵阀加工、销售，金属、管道配件加工、销售，废旧金属收购、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有色金属铸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通用零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规定，江苏联新阀门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项瞻波、王小红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30,387.51万元，净资产6,456.36万元；2024年12月31日，实现营业收入16,986.63万元，净利润-998.59万元。（经审计）

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31,502.12万元，净资产6,052.36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3,352.83万元，净利润-406.32万元。（未经审计）

2、宿迁盛友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项瞻波

注册资本：300万元

成立时间：2020年4月9日

主要股东：宿迁联拓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住所：江苏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南化路28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规定，宿迁盛友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项瞻波、王小红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2,525.77万元，净资产331.39万元；2024年12月31日，实现营业收入2,183.51万元，净利润-221.19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1,188.63万元，净资产181.46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432.57万元，净利润-158.97万元。（未经审计）

3、宿迁时代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项瞻波

注册资本：10,850万元

成立时间：2021年6月24日

主要股东：项瞻波持股19.8848%；宿迁华锦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1.9816%；北京市绿色能源和低碳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股11.9816%；王小红持股11.0599%；宿迁联拓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7.3733%。

住所：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山路67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规定，宿迁时代储能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项瞻波、王小红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48,514.18万元，净资产28,552.49万元；2024年12月31日，实现营业收入957.20万元，净利润-7,744.07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57,976.08万元，净资产25,860.00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27.91万元，净利润-5,789.81万元。（未经审计）

4、宿迁绿能氢创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项瞻波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时间：2024年12月18日

主要股东：宿迁联拓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

住所：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山路65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规定，宿迁绿能氢创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项瞻波、王小红控制的其他企业，为公司关联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0万元，净资产0万元；2024年12月31日，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0万元。（未经审计）

截至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1,680.50万元，净资产-591.95万元；202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791.95万元。（未经审计）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前期同类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关联人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出售产品/接受劳务、购买商品/提供劳务、购买燃料和动力等业务，发生的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合理原则。如国家有定价的，按照国家定价执行，国家没有定价的按照市场价格、成本加成方式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购买燃料和动力等业务，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系按照市场价格、成本加成方式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并依据双方业务发展情况签署书面协议，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3065　证券简称：宿迁联盛　公告编号：2026-003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八条 董事长或总裁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或者总裁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30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法定代表人由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者总裁担任，董事长为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或者总裁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将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30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第七十五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1名董事主持。 ……	第七十五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1名董事主持。 ……
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 董事会由5-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	第一百一十二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 董事会由5-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
第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1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一十八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1名董事履行职务。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公司章程》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办理工商登记备案等相关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工商登记备案等办理完成之日止。

《公司章程》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将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二、部分治理制度修订、制定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部分治理制度相应条款进行了修订、制定。

本次修订、制定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审议层级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股东会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股东会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制定	股东会

上述制度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3065　证券简称：宿迁联盛　公告编号：2026-006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1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6年1月6日以书面结合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俊义先生主持，应到会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宿迁联盛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宿迁联盛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并以2025年度已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基础确定了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在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和未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与江苏联新阀门有限公司、宿迁盛友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宿迁时代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宿迁绿能氢创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4,125.00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顾瞻波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宿迁联盛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6-00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宿迁联盛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5）。

特此公告。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03065　证券简称：宿迁联盛　公告编号：2026-005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3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月3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宿迁市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扬子路88号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大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30日

至2026年1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会的会议材料将于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宿迁联拓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项瞻波、王小红、王宝光、项有智、张作晓、王桂芬、王秀云、王莲钗、王馨禾、王奕仁应对议案3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65	宿迁联盛	2026/1/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1、个人（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个人（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股票账户卡、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并提供以上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还应持有相关证券公司盖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证券账户证明以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进行登记。

（二）登记地点：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时间：2026年1月27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的交通、食宿费用等自理。

（二）请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在会议签到册上注明受托出席的情况。

（四）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电话：0527-82860006

3、联系人：谢龙锐

4、电子邮箱：irm@china944.com

特此公告。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301141　证券简称：中科磁业　公告编号：2026-001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审计项目合伙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2025-005）。

近日，公司收到立信出具的《关于变更项目合伙人的说明》，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审计项目合伙人变更情况

立信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原委派屠朝辉先生为项目合伙人、严立楠女士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审计服务。现项目合伙人屠朝辉先生由于工作安排不再担任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立信指派陈炎先生接替屠朝辉先生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变更后的项目合伙人为陈炎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严立楠女士。

二、本次变更后项目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陈炎先生，201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陈炎先生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三）独立性

陈炎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项目合伙人的说明》；

2、本次变更后的项目合伙人的身份证件及执业证照。

特此公告。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301141　证券简称：中科磁业　公告编号：2026-002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中平先生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吴中平	是	240.00	5.81%	1.93%	是（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26/1/13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经营
合计	---	240.00	5.81%	1.93%	---	---	---	---	---	---

注：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吴中平	4,130.00	33.30%	0	240.00	5.81%	1.93%	240.00	100.00%	3,890.00	100.00%
吴双萍	1,988.00	16.03%	0	0.00	0.00%	0.00%	0.00	0.00%	1,988.00	100.00%
吴伟平	1,834.00	14.79%	0	0.00	0.00%	0.00%	0.00	0.00%	1,834.00	100.00%
合计	7,952.00	64.11%	0	240.00	3.02%	1.93%	240.00	100.00%	7,712.00	100.00%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中平先生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亦不会对公司实际控制权、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72　证券简称：上峰水泥　公告编号：2026-003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1月14日上午10:0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8日以邮件和书面传递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俞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现拟选举王志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8年5月15日）止。（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票9张，反对票0张，弃权票0张，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和规范治理需要，现补选王志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与董事会其他专门委员会成员共同组成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补选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审计委员会：刘强（召集人）、杜健、刘宗虎。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俞锋（召集人）、刘宗虎、王志、杜健、瞿辉。

提名委员会：杜健（召集人）、李琛、俞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琛（召集人）、刘强、王志。

表决结果：同意票9张，反对票0张，弃权票0张，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14日

附件：个人简历

王志，男，1971年出生，回族，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93年10月至1995年4月任合肥市物资贸易总公司会计；1995年4月至2003年2月任铜陵有色集团财务处会计；2003年2月至2005年6月任铜陵有色集团财务部中级职员；2005年6月至2007年12月任铜陵有色集团财务部高级职员；2007年12月至2009年9月任铜陵有色集团财务部高级职员，委派铜冠房地产公司财务科科长；2009年9月至2012年12月，任铜陵有色财务公司综合管理部主任(筹备)；2012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铜陵有色财务公司综合管理部主任；2016年1月至2018年4月，任铜陵有色财务公司风险控制总监（中层副职）；2018年4月至2021年4月，任铜陵有色集团财务部副部长；2021年4月至2023年3月，任铜陵有色集团财务部副部长兼任财务共享服务中心主任；2023年3月至2024年10月，任铜冠池州公司党委书记、副经理；2024年10月至2025年12月，任九华新材党委书记、副经理；2025年12月至今，任铜陵有色集团财务部党支部书记、部长。现任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王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777　证券简称：久远银海　公告编号：2026-002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了《对四川省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的第四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对浙江省认定机构2025年认定报备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根据备案名单，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兴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兴政公司”）、杭州海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海量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

四川兴政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551004038，发证日期：2025年12月8日，有效期三年。

杭州海量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533003725，发证日期：2025年12月19日，有效期三年。

四川兴政公司、杭州海量公司通过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原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相关规定，四川兴政公司、杭州海量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可连续三年（2025年度至2027年度）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两家公司2025年度已按照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071　证券简称：物产环能　公告编号：2026-003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湖州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